



關於立法會施家倫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的指示，文化局對立法會 2019 年 6 月 6 日第 708/E502/VI/GPAL/2019 號函轉來施家倫議員於 2019 年 5 月 24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9 年 6 月 10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現回覆如下：

一、文化局於 2016 年 11 月推出“藝遊計劃”，設“龍環葡韻”、“大炮台花園”、“南灣·雅文湖畔”3 個“藝遊點”，進一步推動民眾欣賞和參與文化藝術，活化社區及營造文化氛圍，在為本澳藝文工作者提供更多表演平台的同時，亦吸引更多海內外優質街頭展演來澳，豐富市民及旅客的藝文休閒選擇。

據統計，各“藝遊點”平日(周五)的到訪人次不但低於月平均值，亦明顯少於周末(周六、日)，故此，現階段文化局未有增加“藝遊點”周一至周四的開放時段。文化局將持續關注“藝遊計劃”的情況，並因應“藝遊人”的申請情況，積極研究增加“藝遊點”以及推出網上登記方式的可行性，以不斷優化及完善該計劃，為本澳街頭藝術開拓更廣闊的發展空間。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文化局
Instituto Cultural

二、“藝遊計劃”於2016年11月推出至今，發出“藝遊人咭”超過380張，來自外地的表演藝術工作者約60人，包括內地、香港、東歐、南美等國家及地區，不少外地表演者帶來了別具特色的表演節目，為本澳街頭增添了多元、精彩的藝文元素，計劃推出至今，各藝遊點駐足欣賞“藝遊人”表演的觀眾累計超過50,000人次。此外，透過“藝遊計劃”，外地藝術家在“藝遊點”表演期間亦有機會與本地“藝遊人”互動交流，進一步促進本澳藝術表演工作者與外地同行觀摩切磋，營造了良好的文化互動平台，進一步推動本澳藝文生態的多元化發展。

一直以來，文化局致力以多元方式支持本澳藝術團體及工作者赴外演出及文流，比如持續組織本澳不同表演類型的藝術團體，參加國家文化和旅遊部舉辦的內地與港澳文化青年藝術家交流活動，每次組織8至10個藝團、約20名藝術工作者參與相關的藝術采風、作品研討及講座等活動，增加本澳藝術家赴外參觀交流及學習的機會。另外，2019年3月，文化局組織了澳門街舞文化協會、澳門舞者工作室、澳門街舞會及澳門流行歌舞協會遠赴葡萄牙，於里斯本中心地區4個點，透過多場街頭表演展示澳門的文化藝術活力。文化局亦透過資助的方式，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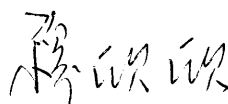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文化局
Instituto Cultural

持本澳藝團或個人赴外交流演出，據統計，2018年至2019年中，文化局共資助94個本地藝團或藝術家赴外開展文化交流及展演活動，藉此展示澳門文化藝術創演實力的同時，亦為本澳表演藝術團體及個人提供更廣闊的發展機遇。

肅此奉覆，並致謝忱

文化局 局長



穆欣欣

2019年6月21日